

连云港市机关单位发电

发电单位：连云港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等级 明电 编号 连文广旅传〔2026〕2号

关于举办 2026 年度文化艺术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文广体局（文体旅局）、市各有关单位，局直属单位：

为加快我市文化艺术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知识储备和更新，改善知识结构，着力提升文化艺术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的综合素质，建设高素质创新型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，根据《江苏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》、连云港市人民政府《关于加强我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意见》精神，拟举办 2026 年度文化艺术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业务培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全市各类企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、个体经济组织等从事文化艺术工作，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（聘用）关系的专业技术人才；在我市就业的自由职业专业技术人才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专业科目：图书、文博、群文、艺术专业理论知识、业务技能、工作规范等。

（二）相关科目：文化艺术专业技术人员应具备的政治思想素质、职业道德，以及应了解的相关经济文化科技知识等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培训时间：2026年6月2日-6月8日。此次培训班安排7天，共56学时。集中上课时间：2026年6月2日至6月5日，6月6日至6月8日个人自习、答题、撰写论文。6月2日上午9:00进行开班动员。

培训地点：连云港市艺术学校东方艺术中心（连云港市海州区解放西路28号）。

四、报名方式、时间及费用

1、报名方式：统一采用网上报名，请确保信息准确，根据专业选择报名通道1（群文、图书专业）、报名通道2（文博、艺术专业），勿重复报名。手机扫描如下二维码，填写相关信息提交即可。（备注：请准备好蓝底证件照、缴费凭证截图。请勿轻信系统弹窗广告、抽奖等。）



报名通道1（群文、图书）



报名通道2（文博、艺术）

2、报名时间：2026年5月18日至2026年5月31日。

3、培训费：300元/人（含报名费、教材费等），统一采用银行汇款方式缴纳。（账户名称：连云港市财政局，开户行：工商银行连云港海昌路支行，账号：9558831107900670049，汇款请备注学员姓名），发票为电子票据，统一开好票后，将在群内发布下载通知。

4、报名联系人：黄老师、包老师，电话：85682061（工作日上午8:30—12:00，下午13:40—17:00）。

5、请参培学员加入QQ群：684377563，培训相关事宜将在群内通知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、根据《江苏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》规定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为90学时/年，其中专业科目学时为60学时/年，公需科目为30学时/年，公需科目每年必须在《连云

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—职称和继续教育栏目》完成，由市人社部门统一组织；专业科目以市文化艺术系列继续教育培训基地——市艺术学校承办的业务培训为主。

2、各单位要妥善安排好参加培训人员的工作，确保有效的培训时间，提供业务学习培训的经费保障和其他条件，可酌情给予报销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业务培训学习费用。

3、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要求，今年全市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实行培训报名备案制，参加培训人员将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一审核颁发结业证书。培训报名截止后，将不再接受补报名。

特此通知。

连云港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2026年5月18日